

证券代码：430107

证券简称：ST 土星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北京土星在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(一) 传播情况

传播时间：2023年9月13日

传播方式：网络

报道传闻主要媒体：全国股转系统-信息披露平台

(二) 传闻内容

2023年9月14日公司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查询知悉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于2023年9月13日对外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东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暨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公告）》（公告编号：无）、《关于公司股东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暨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无）、《关于股东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无）、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无），上述4个公告以下简称“《前述公告》”。同时，2023年9月8日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暨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无）已经变更为《关于公司股东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暨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已取消）状态。对于2023年9月13日在公司的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前述公告》及其他披露行为，以下统称为“913披露事项”。

因“913披露事项”及涉及的相关公告编制、送达、披露行为未经公司、董事会、监事会授权，公司董事会为了保证本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，特迅速开展全面调查，为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误

导，现予以澄清说明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（一）传闻事项属实情况

1、“913 披露事项”属于未经公司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编制及报送督导券商；未经公司、董事会、监事会核实确认并授权督导券商对外进行披露。

2、经核实确认，“913 披露事项”由股东自行联系督导券商，并由督导券商自行披露。

（二）董事会核查情况

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核查确认，特声明如下：

1、依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（或监事会）全体成员仅对由董事会（或监事会）编制确认的公告，保证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保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、“913 披露事项”涉及内容，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7 日对外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《关于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议案投反对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3、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不对“913 披露事项”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，不保证其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三）郑重提醒

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北京土星在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4 日